

##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、监狱企业声明函及附件

### 1.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习水县土城镇人民政府（采购人单位名称）的习水县2025年土城镇水狮坝村和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习水县2025年土城镇水狮坝村和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碧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8人，营业收入为30.0427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7.348622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中碧建设有限公司

2025年 07月 21日

注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2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“建筑业”；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执行。